

檔 號：

保存年限：

## 德明財經科技大學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6月28日

發文字號：德學字第1130006711號



主旨：公告「德明財經科技大學學生獎懲規定」條文修正案，請查照。

依據：本修正案經113年6月19日校務會議審查通過，校長核定並報請教育部備查，自公告日起實施。

公告事項：

- 一、修改第十二條退學規定為連續二學期操行成績不及格者或學期中曠課超過四十五節者。
- 二、「學生獎懲規定」敬請參閱本校學務處生輔組網頁現行辦法規章。

校長 盧 秋 玲

裝

訂

線